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山东药玻

股票代码：600529

信息披露义务人：淄博鑫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沂源县城保丰路北侧

通讯地址：沂源县城保丰路北侧

权益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20 年 5 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2、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4、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5、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	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淄博鑫联	指	淄博鑫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山东药玻	指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说明：本报告书中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淄博鑫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0699664520U
法定代表人	柴文
住所	沂源县城保丰路北侧
注册资本	10224 万元
成立日期	2009 年 12 月 24 日
经营期限	2009 年 12 月 24 日至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	按照监管规定，以自有资金对未上市企业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进行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职务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柴文	男	中国	淄博市沂源县	董事长	无
扈永刚	男	中国	淄博市沂源县	董事	无
张军	男	中国	淄博市沂源县	董事	无
陈刚	男	中国	淄博市沂源县	董事	无
单占文	男	中国	淄博市沂源县	董事	无
王发利	男	中国	淄博市沂源县	监事	无
赵海宝	男	中国	淄博市沂源县	监事	无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山东药玻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控制或持有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是股东自身资金需要。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除本报告书披露信息之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安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求等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并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29,751,0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本次权益变动后，淄博鑫联持有公司股份 29,691,0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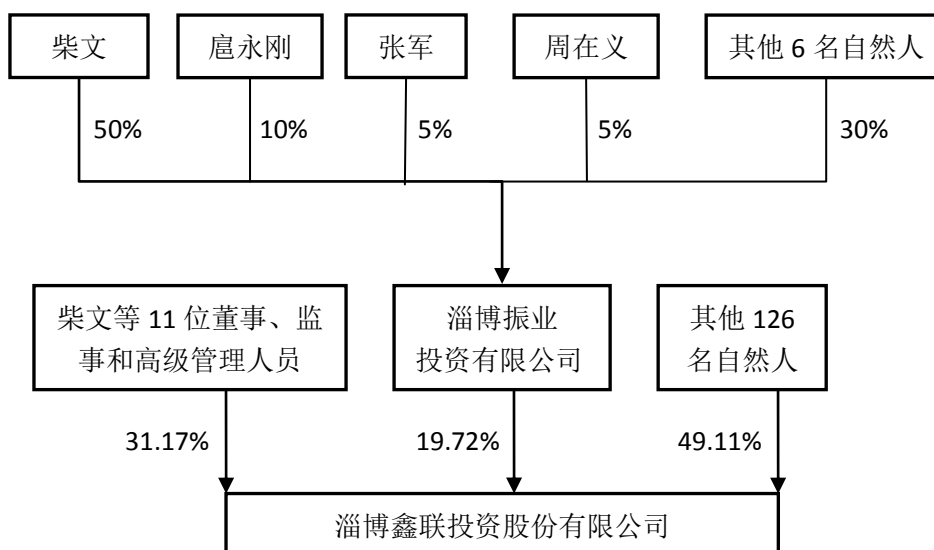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淄博鑫联	60,000	0.01	5月12日	大宗交易	38.52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所持有股份		权益变动后所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淄博鑫联	无限售流通股	29,751,092	5.000	29,691,092	4.99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法人，应当披露的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淄博鑫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24 日，是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部分中层管理人员出资设立的持股平台，其股本结构如下图：



2、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情况详见本节“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3、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达到法定比例的时间、方式及定价依据详见本节“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4、支付方式和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涉及支付方式及资金来源。

5、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 3 年是否有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 3 年未有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

五、信息披露人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东药玻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卖出公司股票13,358,603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数量(股)
淄博鑫联	大宗交易	2019/10/30 -2020/1/9	25.39-29.69	6,908,603
淄博鑫联	大宗交易	2020/3/12	32.47	6,450,000
合计				13,358,603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而未提供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淄博鑫联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淄博鑫联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二、上述文件备查地点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城

电话：0533-3259028、3259016

传真：0533-3243376

联系人：赵海宝、茹波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淄博鑫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柴文

年 月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
股票简称	山东药玻	股票代码	60052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淄博鑫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东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u>大宗交易</u>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A 股</u> 持股数量: <u>29,751,092 股</u> 持股比例: <u>5.000%</u>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A 股</u> 变动数量: <u>60,000 股</u> 变动比例: <u>1%</u> 持股数量: <u>29,691,092 股</u> 持股比例: <u>4.99%</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字盖章页）

淄博鑫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柴文

年 月 日